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6-048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工作调动情况

因工作调整，邵巧蓉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同时，吴汝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财务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吴汝来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职工代表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人员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邵巧蓉女士原定董事会秘书任期、吴汝来先生原定首席财务官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邵巧蓉女士、吴汝来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工作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截至7月31日，邵巧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30,000股（其中：600,000股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吴汝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31,200股（其中，600,000股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其所持股份后续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公司董事会对邵巧蓉女士、吴汝来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二、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聘任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邵巧蓉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首席财务官，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邵巧蓉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与所聘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汝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汝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具有五年以上财务工作经历，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1-86978641

传真：0571-86978623

电子邮箱：wurl@haers.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高德置地广场 A3 幢 26 层

三、备查文件

- 1、吴汝来先生出具的《辞职报告》；
- 2、邵巧蓉女士出具的《辞职报告》；
- 3、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5、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附件：简历

1、邵巧蓉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81年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顾家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6年8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与证券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首席财务官。

截至7月31日，邵巧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其中：600,000股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吴汝来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4年生，硕士，党员，正高级会计师、浙江省优秀总会计师、浙江省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于1997年5月至2018年9月期间，历任浙江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多个财务关键岗位、合肥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销售运作财务控制经理、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集团财务运作经理及战略规划经理、海南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分管桶装水业务）、中粮酒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中国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多个财务关键岗位、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等。2019年1月至2026年8月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秘书。

截至7月31日，吴汝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3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其中：600,000股为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

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